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PROPERTIES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中國置業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36)

股東特別大會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決議案已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三十一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獲股東以股數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九年七月十四日之通函(「該通函」)，內容有關出售房地產物業權益之重大交易。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特別大會結果

股東特別大會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三十一日舉行，以考慮批准買賣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之決議案(「決議案」)。

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大會主席要求以股數投票表決方式就決議案投票。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股東特別大會之監票人，負責點票事宜。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為2,526,298,191股股份，亦為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決議案之股份總數。概無股東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決議案放棄投票。概無任何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僅可投票反對決議案。

* 僅供識別

董事會欣然宣佈，決議案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獲股東以股數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決議案投票結果如下：

| 普通決議案 | 股數(%) | |
|---|-----------------------|-----------|
| | 贊成 | 反對 |
| 批准、確認及追認本公司與買方就買賣該物業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二日訂立之買賣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 | 722,068,000 (100%) | 0 (0%) |

承董事會命
中國置業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俞惠芳

香港，二零零九年七月三十一日

於本通告發表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俞惠芳女士及區達安先生，而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則為林紋銳先生、黎偉賢先生及曹潔敏女士。